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江瓊紋
電話：03-8462860#580
電子信箱：happy11123200@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立富里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2月24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302582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閩南語客家語回流公告資訊 (376550000A_1130258210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府委請源城國小辦理「閩客語現職教師暨教學支援人員回流增能研習實施計畫」，請鼓勵現職教師及教學支援人員參加研習並核予公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07月19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2265N號函辦理。
- 二、旨揭研習目的為對已擔任本土語文課程教學之現職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持續提升其教學專業知能，規劃18小時回流課程，以強化和提升其教學能力。
- 三、報名順序：
 - (一)國民中、小學現職教師及代理教師，須檢附閩南語、客家語本土語言能力證明書並通過該語別之中高級能力認證（擇一語別即可）。
 - (二)持有閩南語或客家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證書者。
 - (三)有興趣之現職教師及代理教師。
- 四、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4年1月31日(五)止。
- 五、報名方式及地點：



113/12/24



(一))現職教師及代理教師及教學支援人員,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

(二)無「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帳號之教學支援人員,請以傳真方式報名(花蓮縣源城國民小學教導處林暉健主任)(03)8887314。

六、研習時間及地點:

(一))研習時間:114年2月4日(二)至2月6日(四)),共計3日。

(二)研習地點:

1、客家語-花蓮縣政府教育處二樓會議室

2、閩南語-花蓮縣政府教育處三樓課程發展中心。

(三)研習課程:分為兩個研習場次(研習代碼),分別為:

1、客家語教學人員增能研習(4838185)。

2、閩南語教學人員增能研習(4838190)。

(四)請給予貴校參加研習教師,公假登記。

(五)本研習提供午餐,請自備環保餐具、杯子。

(六)課表請參閱附件。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 